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初三 聖若瑟勞工	2初四 聖達修主教 聖師	3初五 聖斐理及聖 雅格宗徒 註1
4初六 復活期 第三主日 註2	5立夏	6初八	7初九	8初十	9十一	10十二 中華聖母 註3
11十三 復活期 第四主日 （聖召節） 註4	12十四 聖迺仁及聖 齊禮殉道 聖邦康殉道	13十五 法蒂瑪聖母	14十六 聖瑪迪宗徒 註5	15十七	16十八	17十九 聖劉文元 （伯鐸）殉道
18二十 復活期 第五主日 註6	19廿一	20廿二 聖納定司鐸	21小滿 聖多福·麥 哲倫司鐸及 同伴殉道	22廿四 嘉錫雅·聖 麗達修女	23廿五	24廿六 進教之佑 聖母 註7
25廿七 復活期 第六主日 註8	26廿八 聖斐理·乃 內司鐸	27廿九 坎特布里聖 思定主教 聖桑實（伯 鐸）主教殉道 聖德方濟司 鐸等多位殉 道（閩、浙、 臺區紀念）	28三十	29五月初一 耶穌升天 （移至主日慶 祝） 聖何開枝 （雅敬）殉道	30初二	31初三 聖母訪親 註9

註1：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2：復活期主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

註3：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4：復活期主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本主日特別為司鐸、執事及修道聖召祈禱。這意向應在講道中闡明，並加入信友禱詞中。

註5：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6：復活期主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

註7：教宗本篤十六世於2007年，在寫給中國教會的牧函中，要求普世教會為中華教會在5月24日祈求「進教之佑聖母」，教宗為此親撰「向佘山聖母祈禱文」。有關彌撒經文的出處及禱文，見《ORDO》第73頁。

註8：復活期主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

註9：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